

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

第(一)項

- 標 題 : 大埔區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
-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屋宇署、大埔地政處
- 背 景 : 為改善區內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相關部門定期到區內不同地點巡查，並在有需要時採取執法行動。
- 現 況 : (a) 在 2013 年 3 月至 4 月期間，食環署曾在下列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黑點採取執法行動：
- (i) 四里(66 宗拘控及 78 宗票控)；
 - (ii) 翠屏商場(4 宗拘控及 36 宗票控)；以及
 - (iii) 富善街(29 宗拘控、52 宗票控及五宗檢獲棄置貨品)。
- 食環署同期亦有在區內其他地點採取類似執法行動，包括 9 宗拘控、41 宗票控及 21 宗檢獲棄置貨品。
- (b) 屋宇署跟進早前就地下店鋪簷篷發出勸喻信的三宗個案，發現有關簷篷的狀況未有改善。其中一個簷篷的物主表示會採取糾正措施，該署人員會再跟進和到現場視察。屋宇署已向土地註冊處取得其餘個案中有關店鋪業主的資料，並已發信要求他們採取糾正措施。該署會繼續跟進這些個案。
- (c) 大埔地政處根據近日所接獲有關區內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投訴個案及調查結果，整理了有關店鋪違例設立地台的資料(有一宗這類個案)。有關部門會監察情況，並會考慮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

第(二)項

標 題 : 大埔區小販違例擺賣黑點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房屋署

背 景 : 為清除區內的小販違例擺賣黑點，食環署特別指派小販管理主任打擊違例擺賣活動，並定期展開清理行動。

現 況 : (a) 食環署在 2013 年 4 月共採取了 63 次拘捕行動及 18 次沒收貨物行動。2013 年 3 月份的數字分別為 45 次及 7 次。

(b) 為配合食環署清理小販違例擺賣黑點及營造協同效應，房屋署人員在 2013 年 4 月共出動 23 次，將違例擺賣小販驅逐出屋邨範圍。行動集中於大元邨(23 次)的小販違例擺賣黑點。

第(三)項

- 標 題 : 加強大埔區的預防蚊患工作
-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大埔民政事務處(“大埔民政處”)及各有關政府部門
- 背 景 : 自從 2003 年 3 月爆發非典型肺炎以來，市民對個人及家居衛生的關注程度，以及對改善社區衛生的期望，均有所提高。此外，市民亦十分關注能夠傳播登革熱病的白紋伊蚊的蚊患情況。為此，食環署特設立蚊患指數系統，並利用誘蚊產卵器監察全港的蚊患指數，以便政府及公眾人士採取適當措施，防範蚊患蔓延。
- 現 況 : 大埔區 2013 年 3 月及 4 月份的經證實誘蚊產卵器指數均為 0.0%，顯示蚊患指數處於低水平。大埔民政處會繼續與有關部門緊密合作，防止蚊患情況惡化及有關傳染病蔓延。

第(四)項

標 題 : 大埔區辦理小型屋宇及舊屋重建申請個案的進度報告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地政處

背 景 : 為了解大埔區辦理小型屋宇及舊屋重建申請個案的一般情況，大埔區議會於 2002 年 7 月 2 日的會議上要求有關部門定期提交工作進度報告。

現 況 : **I. 小型屋宇**

(a) 現正辦理 2012 年 4 月 30 日前遞交的申請個案。

(b) 現正辦理的申請個案有 1 553 宗，分項數字如下：

(i) 553 宗非簡單申請個案 *註 1

(ii) 0 宗簡單申請個案 *註 2

(iii) 1 000 宗申請個案正在分類中

(c) 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4 月尚未辦理的申請個案有 340 宗。

(d) 過去四個月獲批准、完成簽契及新接獲的個案：

月份	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新接獲的申請個案
2013 年 1 月	40 宗	27 宗	42 宗
2013 年 2 月	10 宗	12 宗	7 宗
2013 年 3 月	47 宗	40 宗	17 宗
2013 年 4 月	11 宗	21 宗	34 宗

(e) 過去兩年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	196 宗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227 宗

(f) 過去兩年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	318 宗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252 宗

(g) 2013 年 4 月至今已辦理的申請個案：

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21 宗
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10 宗

(h) 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已獲批准但尚待申請人簽契或回覆的申請個案有 450 宗。

II. 舊屋重建

(a) 在 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4 月期間，收到而尚未辦理的申請個案有 0 宗。

(b) 現正辦理 2013 年 4 月 30 日前遞交的申請個案。

(c) 過去四個月共接獲 75 宗新個案，按月份分布如下：

月份	個案數目
2013 年 1 月	11 宗
2013 年 2 月	57 宗
2013 年 3 月	0 宗
2013 年 4 月	7 宗

(d) 過去兩年獲批准重建的申請個案：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	42 宗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36 宗

(e) 2013 年 4 月至今已辦理的申請個案：

獲批准重建的申請個案	2 宗
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1 宗
正在審批的申請個案	437 宗
等待審批的申請個案	0 宗

(f) 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尚待申請人回覆的申請個案有 60 宗。

*註 1 未符合以上條件的，統稱“非簡單申請個案”。

*註 2 “簡單申請個案”即附有土地測量及土地業權證明文件的個案，包括下列報告及確認書：

- (i) 地段的擁有權及業權(大埔土地註冊處)；
- (ii) 遵守集體契約附表(大埔土地註冊處)；
- (iii) 擬議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位於地段界線內(認可土地測量師)；
- (iv) 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尺寸／層數／座向，包括露台的伸延及化糞池的位置(認可人士)；以及
- (v) 發出三份豁免證明書的可行性，以及為該區土地測量師接納的土地界線圖則(認可土地測量師或註冊結構工程師)。

第(五)項

標 題 : 大埔區空置校舍的使用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地政處、房屋署

背 景 : 校董會會根據有關土地契約把空置校舍的土地和建築物交回地政總署、房屋署或政府產業署。如何處理區內空置校舍的問題一直受到區議員及地區人士關注。

現 況 : (a) 區內各所空置校舍的近況如下：

- (i) 余東璇學校一關於船灣聯村青年協會有限公司所提出利用該校舍作非牟利康樂及戶外活動中心的短期租約申請，大埔地政處正諮詢相關部門及透過大埔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至於沙欄小築委員會所提出的短期租約申請，大埔地政處正等待申請人提供有關資料；
 - (ii) 魚類統營處三門仔新村小學一城市規劃委員會已批准改變該址用途的申請。大埔地政處已完成有關短期租約申請的諮詢工作，現正安排審批租約的事宜；以及
 - (iii) 塔門瓊林學校一關於利用該校舍作非牟利郊野學習中心的短期租約申請，大埔地政處現正諮詢相關部門。
- (b) 曾有前文娛康體委員會委員建議把某些空置校舍改建為社區活動場地，並由區議會負責管理，當中包括由大埔官立中學及大埔文娛中心共同擁有的表演場地。由於該校未來兩年仍會繼續辦學，因此目前未能進行大規模的改善工程。儘管如此，康文署已定出提升大埔文娛中心設施的工程計劃，希望在該校停辦後予以推行，使該處成為本區具代表性的表演場地。
- (c) 房屋署正就大元邨前孔教學院三樂周沕桅學校的校舍進行可行性研究，以確定是否可將其改建作其他合適用途。因此，該址暫時不會租予其他機構或商戶。
- (d) 教育局已通知房屋署，富善邨內的前中華基督教會基正小學的校舍已無需用作教育用途，規劃署會統籌有關探討空置校舍用途的工作。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已批准社會福利署(“社署”)將該校舍改作社福用途。社署計劃將該校舍用作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安老院舍、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及展能中心，現正籌備地區諮詢工作。

第(六)項

標 題 : 大埔區單車停泊事宜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運輸署、大埔民政處

背 景 : 單車是區內居民常用的代步工具。大埔區議會關注區內單車位的供求及違例停泊情況。

現 況 : (a) “先導計劃”內的其中一項工程(包括為廣福球場附近的單車泊位加建上蓋，以及於廣福道單車徑豎立交通標誌)已於 2013 年 4 月完成，以活化低用量的單車泊位。

關於“先導計劃”內的其他工程，按照目前的規劃進度，改善達運路、豐運路路口單車徑設計及加裝相關交通標誌的工程預計於 2013 年 7 月完成。至於南運道近廣福球場轉入行人隧道的一段單車徑，以及大埔海濱公園入口近完善路的一段落斜單車徑，相關的提升安全措施工程預計於 2013 年底完成。

(b) 由大埔民政處統籌的聯合清理單車行動已於 2013 年 3 月 28 日及 4 月 26 日進行。參與行動的部門包括運輸署、大埔地政處、食環署及大埔警署，有關詳情如下：

日期	發出告示數目	充公單車數目
2013 年 3 月 28 日	319 張(26 張)	67 部(5 件)
2013 年 4 月 26 日	481 張(26 張)	74 部(7 件)
總數	800 張(52 張)	141 部(12 件)

註：括號內為雜物(非單車)的數字

大埔民政事務處
2013 年 6 月